

《鄄城县城环境设施专项规划 (2023-2035年)》专家论证意见

2024年2月26日，鄄城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邀请菏泽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菏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牡丹区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遥感中心等单位的专家组成专家论证委员会（名单附后），对《鄄城县城环境设施专项规划（2023-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进行了论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审批局、环保局、开发区管委会、陈王街道、古泉街道、凤凰镇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与会人员听取了规划方案汇报，审阅了规划文本和图件，并进行了质询，经讨论一致认为：该规划指导思想明确，基础工作扎实，技术路线可行，布局基本合理，内容比较全面，原则通过该规划。

为进一步深化完善该规划，提出以下意见：

一、加强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衔接，做好与其他专项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对接。

二、深化对现状设施的评估，充分整合现有资源，优化各项环卫设施布局。

三、结合十四五规划，完善近期实施内容。

四、进一步规范规划成果内容，充实规划管理规定。

该规划修改完善后，可按规定程序报批。

附：评审专家委员会名单

主任委员：ZVAG-3.

2024年2月26日

《鄄城县城區环境卫生设施专项规划（2023-2035年）》

专家论证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名
主任 委员	孔兆京	菏泽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高级工程师	孔兆京
委员	郝敬标	菏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一级注册建筑师	郝敬标
	朱玉伟	牡丹区国土空间规划研究 遥感中心	高级工程师	朱玉伟